

证券代码：688488

证券简称：艾迪药业

公告编号：2021-004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周炜轩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周炜轩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周炜轩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14-82090238

传真：0514-87736366

邮箱：ad@aidea.com.cn

办公地址：扬州市邗江区新甘泉西路 69 号

特此公告。

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8 日

附件：周炜轩先生简历

周炜轩，男，199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学和文学学士学位，中级经济师，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基金从业资格。2013年至2019年间历任扬州金融集团信贷客户经理、人力资源部主管等职务。2020年8月任职于江苏艾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办公室主管。

截至目前，周炜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和公开谴责，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